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基〔2026〕3号

普陀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关于做好2026年 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 骨干生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区教育局系统各初中、一贯制学校、完中：

现将《关于做好2026年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工作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执行。

附件：关于做好2026年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
艺术骨干生工作的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2026年3月30日

附件

关于做好 2026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工作的通知

为全面贯彻国家和本市关于新时代体教融合和学校体育、美育工作有关精神，深化本区学校体育、美育工作改革发展，进一步健全“一条龙”学校体育艺术人才培养体系，完善高中阶段学校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机制，按照《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体教融合和学校体育工作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上海市中小学体育工作管理办法》《上海市中小学艺术工作管理办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改革实施办法》等要求，根据 2026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总体安排以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6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收优秀体育学生工作的通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6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收艺术骨干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就做好 2026 年本区高中阶段学校（含普通高中和普通中职校，下同）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组织管理

本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计划的编制、招生办法的制定和实施，按区、校两级管理职责和工作程序进行。

(一) 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编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计划和招生录取办法，并对招生学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录取工作进行指导协调与监督。

(二) 招生学校负责根据本校体育、艺术发展规划与教育资源配置的实际情况等，制定本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招生计划和招生录取办法。

(三) 区、校根据职责范围公示相应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招生计划、招生录取办法及相关学生名单等。

二、招生范围及规模

依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公布 2025-2027 年度本市学校体育“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第二批（区级）高中阶段学校布局项目的通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5-2027 年度本市学校艺术“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第二批（区级）高中阶段学校布局项目的通知》公示的学校和项目（附件 1），本区内区实验性示范性高中与普通高中体育、艺术“一条龙”区级项目学校可在全区范围内招收对口项目的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学校根据本校运动队、艺术团建设发展等实际情况，合理确定 2026 年招收的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招生规模。

三、报名条件

（一）优秀体育生报名条件

具有 2026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以下简称“中招”）报名资格且报名在本区录取的本区应届初中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可填写《2026 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资格确认报名表》（以下简称《体育报名表》，见附件 2），并经毕业学校公示 5 个工作日：

1. 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获得市教育、体育行政部门认可，并与招生学校项目对口的市级及以上体育比赛集体项目前 8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8 名的学生（赛事认定详见附件 3）。

2. 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获得本市由各区教育、体育行政部门举办并与招生学校项目对口的区级体育比赛集体项目前 2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2 名的学生（赛事认定详见附件 3）。

（二）艺术骨干生报名条件

具有 2026 年本市中招报名资格且报名在本区录取的本区应届初中毕业生，在义务教育阶段八、九年级获得过市、区学生艺术团队的优秀团员，团籍档案完整、连续团龄 2 年以上的学生可填写《2026 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报名表》（以下简称《艺术报名表》，见附件 4），经毕业学校公示认定后，可获得艺术骨干生报名资格。有关区级艺术团优秀团员遴选另行通知，可推荐八、九年级优秀团员的区级学生艺术团名单见附件 5。

四、招生流程

（一）资格确认

1. 招生学校应按照本校招生工作整体要求，根据运动队、艺术团高水平建设发展需要，围绕对体育方面的专项素质、运动技能、参赛表现或艺术方面的基本素养、专业技能、艺术实践经历等专业技能的评价要求，制定完善本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工作方案，于2026年4月2日前报区教育局行政部门。经审核同意后，招生学校应于资格确认专业技能评价工作开始前两周通过本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将资格确认的项目和要求（优秀体育生需明确小项、性别和集体项目位置等；艺术骨干生需明确小项、声部、自主招生录取学业考试总成绩要求等）以及具体时间地点、程序及标准等信息向社会公布。

2. 经毕业学校认定，具备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报名条件且报名在本区录取的学生，于2026年4月2日起至毕业学校领取并填写《体育报名表》或《艺术报名表》，两者不能兼报。毕业学校审核报名条件及相关信息，并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学校方可加盖公章。学生根据招生学校公示的资格确认方案要求，将《报名表》及相关材料送至高中阶段招生学校。

3. 招生学校应严格按照本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工作方案，于2026年4月25日组织进行区级优秀体育生资格确认现场专业技能评价，于4月26日组织进行区级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现场专业技能评价。资格确认专家组须由5人组成，应包含至少2名外区专家，须严格落实回避原则，专家名单须上报区教育局行政部门。资格确认现场专业技能评价须实施全程录像，

体育专业技能与所获得赛事成绩明显不符或艺术专业技能与招生项目明显不符的一律不予通过。招生学校按照本校项目招生计划数可适当扩大资格确认通过的学生数，原则上不得超过项目计划数的 2 倍。

4. 招生学校在资格确认工作完成后，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将《2026 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汇总表》（附件 5）以及《体育报名表》或《艺术报名表》等相关材料加盖公章，上报区教育行政部门。

5. 区教育行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审核相关材料。各招生学校根据区教育行政部门统一要求公示资格确认通过名单，公示无异议后，5 月 12 日送区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二）志愿填报

1. 通过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的学生，在市级平台“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志愿栏内填报 1 个志愿，每人只能填报 1 个体育类或艺术类招生志愿，两类志愿不可兼报。

2. 完成填报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志愿的学生不得要求更改志愿或放弃录取资格。

（三）录取工作

通过专项资格确认且报考本区普通高中的区级优秀体育生、区级艺术骨干生：

1. 在名额分配综合评价批次录取结束后、统一招生批次 1 至

15 志愿录取前，由区教育考试中心按照各招生学校项目的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根据招生项目的计划数（不得超计划录取），对获得资格确认的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按照中考成绩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投档录取工作。学生一旦被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志愿录取，则不再进行统招批次 1 至 15 志愿的投档。

2. 学业考试总成绩须达到各招生学校自主设定的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不低于本市公办普通高中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

（四）其他情况

1. 本文件适用范围仅限《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公布 2025-2027 年度本市学校体育“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第二批（区级）高中阶段学校布局项目的通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5-2027 年度本市学校艺术“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第二批（区级）高中阶段学校布局项目的通知》公示的本区内区实验性示范性高中与普通高中和对应项目。

2. 本区优秀体育生正式体育赛事认定目录，由区教育、体育行政部门商定（附件 3）。

3. 本区可推荐优秀团员的区级学生艺术团名单，由教育行政部门审核认定（附件 5）。

4. 招生学校应合理确定本校招生规模，科学开展资格确认，严格执行信息公示制度，不得跨区招生。

5. 以上各项工作安排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变动的，将另行

通知。

五、工作要求

（一）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属“三重一大”事项，招生学校领导班子应以会议形式集体决策，形成校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工作方案。

（二）招生学校需加强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管理，应与录取学生签订“培养管理协议书”，保证其参加学校对口项目训练、比赛及活动。

（三）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发展情况将作为学校体育、艺术教育工作年度评价指标之一。

六、监督保障

（一）加强监督检查

区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招考机构负责指导、监督区内相关学校开展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相关工作。区教育行政部门将在必要时组织开展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抽测，确保招生资格确认工作的公平性。强化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严格执行招生利益相关方回避制度，确保优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相关工作顺利进行。

（二）落实信息公开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及时、准确公布招收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工作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严查违规违纪

建立违规招生行为负面清单，加大对赛事成绩证书、获奖证书等材料核查力度。对在招生中违规违纪的相关人员给予相应处理，情节严重的依规依纪移送纪检监察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四）强化安全保障

各校要严格落实国家和我市有关要求，规范做好各项组织工作，做好参加资格确认现场专业技能评价学生的健康提示，测试过程中密切关注学生健康状况，强化应急救护保障，确保各项招生工作平稳有序。

区级招生工作咨询电话：52564588-7693。

区级招生工作监督电话：52564588-7565、7692。

- 附件：1. 上海市第二批“一条龙”学校体育艺术人才培养体系高中阶段学校项目布局表（普陀区学校）
2. 2026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3. 2026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体育赛事认定目录
4. 2026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5. 2026年普陀区可推荐八、九年级优秀团员的区级学生艺术团名单
6. 2026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生、艺

术骨干生资格确认汇总表
7. 2026 年普陀区高中阶段区级优秀体育生、艺术
骨干生招生工作日程安排